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2021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为化解质押风险正在筹划为上市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重大事项，目前与山西国资正在沟通协商当中，尚未达成交易框架或制定相关具体方案，除此之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事宜尚处于早期筹划阶段，能否协商一致形成具体方案、以及后续推进和实施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694.61万元，同比下降19.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84.26万元，同比下降62.6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19.11万元，同比下降70.33%，公司存在年度业绩下滑风险。
-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数据，截止2021年1月25日，公司股票滚动市盈率为463.67，明显高于证监会行业（医药制造业）滚动市盈率48.0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1、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694.61万元，同比下降19.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84.26万元，同比下降62.6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19.11万元，同比下降70.33%，公司存在年度业绩下滑风险。

2、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5日、2021年1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1月22日，公司取得了晋中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变更为：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路1号。

3、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集团”）、实际控制人郭家学先生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为化解质押风险正在筹划为上市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的重大事项，目前与山西国资正在沟通协商当中，尚未达成交易框架或制定相关具体方案，除此之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相关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波动幅度较大。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数据，截止2021年1月25日，公司股票滚动市盈率为463.67，明显高于证监会行业（医药制造业）滚动市盈率48.07，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二) 2020 年前三季度,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694.61 万元, 同比下降 1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4.26 万元, 同比下降 6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19.11 万元, 同比下降 70.33%, 公司存在年度业绩下滑风险。

(三)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市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事宜尚处于早期筹划阶段, 能否协商一致形成具体方案、以及后续推进和实施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披露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 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